

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忻政办函〔2024〕62号

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 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忻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、五台山风景名胜
区管委会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
《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工作方案》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抓好组织落实。

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8月1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工作方案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和省、市人才工作会议精神，通过举办全市性综合技能赛事活动，充分发挥职业技能大赛对促进技能人才培养、评价、激励和弘扬工匠精神、劳模精神的重要作用，引导全社会持续开展职业技能培训，加快培养大批高素质劳动者和高技能领军人才，为全方位推动忻州高质量发展提供技能人才支撑。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决定举办“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”，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。

一、大赛主题

匠心铸就梦想 技能点亮人生

二、大赛原则和形式

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共赢、节俭的原则，采取技能竞赛的形式，全方位、多维度面向社会宣传我市技能人才风采。

三、大赛时间和地点

（一）时间安排

拟于9月下旬举办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（二）比赛地点

各项目比赛地点另行通知。

四、大赛项目

本次大赛竞赛项目主要围绕省赛、国赛职业（工种）和民

生领域带动就业成效明显的相关技能项目，结合我市职业技能培训实际，拟确定我市 11 个比赛项目。具体为：

忻州月嫂（育婴员）、健康和社会照护、社会体育指导（健身）、烹饪（中餐）、茶艺、电工、钳工、焊接、数控车、平面设计技术、互联网营销。

最终比赛项目根据实际报名情况确定，原则上报名人数少于 30 人的项目不安排市级竞赛。

五、报名条件

（一）参赛对象

凡年满 16 周岁以上（2008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）、法定退休年龄以内在我市从事相关专业、职业（工种）的城乡各类劳动者、院校师生，不受学历、工作经验限制，均可报名参赛。

获得“中华技能大奖”“全国技术能手”“三晋技术能手”称号或已获得前五届全省职业技能大赛前三名的选手，均可以选手身份参加大赛，但其市级决赛成绩仅作为选拔参加第六届全省职业技能大赛的依据，不参与本次大赛荣誉及奖励，所占位次依次递补。

（二）报名及组队方式

1、大赛以各县（市、区）或市直部门（行业）为单位组成代表队。各代表队设领队、联络员各 1 人，每个赛项限报参赛选手 5 人（团队双人赛项为 3 组）、指导教练 1 人。

2、参赛人员只能以一种方式报名参赛。按照属地原则，向所在地人社部门或市直部门（行业）报名参赛（附件 2）。

3、各县（市、区）或市直部门（行业）负责组织初选、初赛，要优先推荐脱贫劳动力或专业镇培育建设、特色劳务品牌培训输出人才参赛，并按时组织本代表队参加市级大赛（附件3）。

4、各参赛代表队要对照市赛 11 个职业（工种）项目，围绕特色品牌、技能特长筛选报送参赛项目，各代表队参赛职业（工种）项目不得少于 5 项。大赛组委会将综合报名情况（原则上每项目报名人数不少于 30 人）确定最终比赛项目。

六、技术工作

（一）本次大赛只进行实际操作技能比赛，不单独设立理论考核，将理论考核融入实际操作技能考核。竞赛试题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命制，命题参照各赛项相应的国家职业资格高级工要求或省赛、国赛各项目技术要求。技术文件于比赛前通过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、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公布。

（二）每个竞赛工种选聘行业领域内具有国家级、省级裁判资格的人员担任比赛裁判组长，其他裁判具备各职业（工种）相应的国家职业资格三级（高级工）的理论和技能水平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本次大赛设个人奖、团体奖和特殊贡献奖三类。

（一）个人奖

1、每个比赛项目（参赛选手不低于 30 人）设一等奖 1 名，二等奖 2 名，三等奖 3 名，颁发名次荣誉证书，其余参赛选手

颁发优胜奖证书，选手排名原则上不并列。

2、各比赛项目获得前三名的选手，按规定颁发或晋升相应等级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，分别给予 5000 元、3000 元、2000 元的奖励（含税）。

3、各比赛项目获得前五名的选手，确定为我市参加下届全省职业技能大赛储备选手和集训选手，代表我市参加全省职业技能大赛。

（二）团体奖

团体奖仅对各县（市、区）参赛队进行排序，部门（行业）参赛队颁发组织奖牌匾。

奖励办法：对获得团体总分前 3 名的代表队颁发团体优胜奖牌匾，第 4—6 名参赛队颁发优秀组织奖牌匾，其余参赛队颁发组织奖牌匾。

计分办法：以各代表队“参赛人数分+选手名次分”计算团体总分，总分相同时，按参赛人数分、选手名次分的顺序进行排序。其中，参赛人数分为每名参赛选手计 1 分，满额参赛全部项目得满分。选手名次分为第 1 名加 20 分，第 2 名加 15 分，第 3 名加 10 分，第 4—6 名加 5 分，第 7—10 名加 3 分，第 10 名及以后加 1 分。

（三）特殊贡献奖

1、对贡献突出的承办、协办和技术支持单位，颁发“特殊贡献奖”牌匾。

2、对各项目第 1—3 名获得者的指导教练，颁发“优秀指导

教练”证书。

3、对在组织、执裁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个人，颁发“优秀工作者”和“优秀裁判员”证书。

九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组织机构

成立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（附件1），负责确定大赛方案，组织、协调、指导、研究大赛相关工作事宜。组委会下设技能大赛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。

（二）实施单位

主办单位：忻州市人民政府

承办单位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协办单位：市教育局、市工信局（市国资委）、市民政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体育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妇联、市广播电视台、忻州日报社、市高级技工学校。

（三）职责分工

市人社局负责大赛的宣传动员、统筹协调、组织实施、监督管理、竞赛指导等相关工作。

市教育局负责职业院校相关专业学生参赛的宣传动员、报名参赛工作。

市工信局（市国资委）负责市直企业、驻忻企业及监管企业职工的宣传动员、报名参赛工作。

市民政局负责养老服务领域从业人员的宣传动员、报名参赛工作。

市财政局负责大赛的经费保障和赛事经费的评估工作。

市交通运输局配合做好职业技能大赛的前期宣传，依托出租车、公交车悬挂海报、横幅、标语、字幕飞播等形式，营造参赛的氛围。

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新型职业农民、致富带头人、高素质农民和脱贫劳动力等群体的宣传动员和报名参赛工作。

市体育局负责社会体育指导（健身）参赛人员的宣传动员、报名参赛工作。

市商务局负责互联网营销领域参赛人员的宣传动员、报名参赛工作。

市妇联负责“忻州月嫂”品牌参赛人员的宣传动员、组织报名和参赛工作。

市总工会负责配合市人社部门完成大赛相关工作，按规定对取得突出成绩的获奖选手予以表彰奖励。

团市委负责各类青年群体的宣传动员、报名参赛工作。

市广播电视台、忻州日报社负责发布大赛公告，开辟专版、专栏并选派记者全程做好赛事期间的宣传报道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负责本区域内大赛的宣传发动、组织初赛和组队参赛等事宜，联系、指导本区域承办赛点做好大赛相关工作。

十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。为保证大赛圆满成功举办，大赛组委会要细化分解任务，采取定期会议和集中办公等形式调度工作，确保大赛各项任务按时序落实。组委会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分工，认真履职，紧密配合，切实做好各项工作。

（二）积极做好大赛的宣传发动。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组委会各成员单位要做好大赛宣传动员，全方位、多角度持续宣传备赛、参赛情况和先进典型，进一步在全社会营造劳动光荣、技能宝贵、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。引导广大劳动者积极参赛，提升技能，特别要加大本地脱贫劳动力的推荐选拔和参赛力度。

（三）本次大赛不收取参赛费。各代表队食宿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，往返交通费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由各参赛单位自行承担并购买。

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：任哲雨 赵帅

电话：0350-3333677

邮箱：xzsjnbggs@163.com

- 附件：1.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名单
2.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表
3.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汇总表

附件 1

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组委会名单

- 主任：贾玲香 市政府副市长
- 副主任：张建平 市政府督查专员
- 韩 斌 市人社局局长
- 成 员：赵宏伟 市委**宣传**部副部长、市新闻办主任
 电视台台长
- 刘新明 市教育局局长
- 王 卓 市工信局局长
- 武革慧 市民政局局长
- 赵 霆 市财政局局长
- 左百胜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
- 朱清云 市商务局局长
- 杨春枝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
- 刘 江 市体育局局长
- 栗艳秋 市总工会党组书记、常务副主席
- 胡 蕙 团市委书记
- 邢雨花 市妇联主席
- 薄小伟 忻州日报社社长
- 刘志勇 市人社局副局长

附件 2

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表

姓 名		性别		身份证号		近期免冠一寸红底 电子照片
学 历		民族		政治面貌		
本人 身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学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职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农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手机		
所在单位、 学校、企业				邮箱		
户籍地或 现居住地						
现有职业资格证书 名称、等级				参赛职业 (项目)		
曾获得荣誉						
有无不适宜 参赛疾病	此栏为必填项					
各县(市、区) 人社局或企业 (行业)意见	(章) 年 月 日					
大赛组委会意见	(章) 年 月 日					
备注	1、本报名表复印有效。 2、正式比赛时，选手需携带身份证原件，以备核查。					

附件 3

第六届忻州市职业技能大赛参赛报名汇总表

报名单位：(盖章) 领队：_____ 手机：_____ 联系人：_____ 手机：_____

序号	姓名	性别	身份证号	参赛职业 (工种) 项目	本人身份 (学生、教 师、职工、 农民、其他)	所在单位	单位性质 (机关、 事业单位、 职业院校、 国有企业、 非企业)	手机号	指导 教练	备注

备注：领队为必填（可兼任）；指导教练栏中，有教练的填教练姓名，无教练的此栏空缺不填。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8月19日印发

共印 85 份

